证券代码:002044 证券简称:美年健康 公告编号:2025-032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及2022年9月29日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关于<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4日及2022年9月30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及2023年7月17日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年度的议案》,同意调整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和第三个解锁期的业绩考核年度等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日及2023年7月18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及2024年12月30日召开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2024年12月13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关于调整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同意调整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即2025年业绩考核指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4日及2024年12月31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将于2025年5月18日届满,现将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持有情况和第二个锁定期

公司于2022年10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23,773,305股公司股票已于2022年10月17日非交易过户至“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9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6)。

根据《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31个月、43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30%、30%、40%。

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于2023年10月18日届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7日披露的《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将于2025年5月18日届满,可解锁比例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0%,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为7,131,9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822%。

二、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业绩考核目标完成情况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根据《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修订稿)》的相关规定,第二个解锁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如下:

解锁期	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第二个解锁期	2024年	以2021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1%

注:上述“营业收入”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口径的数据为计算依据,“归母净利润”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口径下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数据作为计算依据。

若本员工持股计划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则该解锁期对应的标的股票权益不得解锁,由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于每期锁定期届满后择机出售,按照原始出资金额与净值孰低的金额退出返还持有人,剩余收益(如有)归公司所有。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年年度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5)0204384号),公司2024年度实现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07.02亿元,较2021年度增长低于21%,因此,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完成。

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根据《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将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对个人进行绩效考核,考核年度为2022年、2024年及2025年,依据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持有人最终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数量具体如下:

考核评级	A-优秀	B-良好	C-合格	D-不合格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解锁比例	100%	100%	60%	0

本员工持股计划公司业绩考核指标达成,则持有人当期实际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持有人当期计划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解锁比例。

若持有人实际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数量小于计划解锁数量,剩余超出部分的标的股票权益由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于每期锁定期届满后择机出售,按照原始出资金额与净值孰低的金额返还持有人,剩余收益(如有)归公司所有。

三、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鉴于公司2024年度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对应的标的股票权益不得解锁,由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并于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择机出售,按照原始出资金额与净值孰低的金额退出返还持有人,剩余收益(如有)归公司所有。

四、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和终止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55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公司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在履行本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程序后可以提前终止或展期,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包括但不限于持有人出资方式、持有人获取股票的方式、持有人确定依据等事项,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1/2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包括存续期延长的情况)后自行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之后,员工持股计划的所持有的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1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1/2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延长期届满后本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4、除上述情形外,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1/2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五、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44 证券简称:美年健康 公告编号:2025-033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年健康”)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及2024年12月30日召开的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申请融资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部分下属子公司2025年度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49亿元;同意公司向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以下简称“融资担保中心”)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提供反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申请融资额度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1)。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浙江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建设”)分别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天津美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美年”)、成都锦江美年大健康维康体检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江美年”)、美年大健康产业(集团)成都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美年”)分别提供租赁本金人民币4,700万元、3,900万元、3,8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以下简称“上海银行”)分别签署了《普惠及小企业借款保证合同》,为上海美东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美东”)、上海美健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美健”)、上海美智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美智”)、上海美宜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美宜”)、上海美恒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美恒”)、上海美延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美延”)、上海美阳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美阳”)分别提供借款本金人民币1,000万元、1,000万元、1,000万元、900万元、900万元、900万元、9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同时,公司向融资担保中心分别签署了《不可撤销信用反担保函》,对融资担保中心为上述7家下属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合计不超过6,600万元借款中85%的部分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公司向融资担保中心提供反担保。

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无锡华康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华康”)提供债权最高本金限额人民币5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上述担保在预计额度内,同时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被担保方之间的担保金额进行调剂。本次公司从慈铭健康体检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中调剂不超过人民币700万元至上海美智,上述担保额度内部调剂完成后,公司为上海美智提供的担保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700万元,公司为慈铭健康体检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23,00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2,300万元;从上海美年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美年门诊部有限公司未使用的共用担保额度中调剂不超过人民币14,400万元至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其他子公司,上述担保额度内部调剂完成后,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其他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50,10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64,500万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美年大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美年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美年门诊部有限公司提供的共用担保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65,600万元。本次担保事项无需单独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方及被反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方

1、美年大健康产业(集团)成都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8月8日

法定代表人:晏福辉

注册地址: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南四段51号莱蒙都会商场5楼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服务;依托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医院服务;食品销售;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美年健康间接持有成都美年100%股权,成都美年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成都美年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67,618,290.97	361,354,735.95
负债总额	352,298,830.69	346,417,386.0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8,000,000.00	8,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331,783,665.71	325,950,405.97
净资产	15,319,460.28	14,937,349.94
项目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45,890,924.62	235,846,999.26
利润总额	461,411.58	14,782,813.48
净利润	382,110.34	11,944,535.59

2、成都锦江美年大健康维康体检门诊部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3月13日

法定代表人:晏福辉

注册地址:成都市锦江区静居寺路20号科源种子大厦

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服务;依托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医院服务;食品销售;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美年健康间接持有锦江美年100%股权,锦江美年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锦江美年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1,203,796.37	198,646,007.56
负债总额	198,356,249.90	177,144,989.26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0,000,000.00	6,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56,255,079.17	134,323,080.60
净资产	12,847,546.47	21,501,018.30
项目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587,525.48	102,160,478.71
利润总额	-9,970,668.38	1,892,790.49
净利润	-8,653,471.83	642,759.94

3、天津美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年11月6日

法定代表人:张锦滢

注册地址:天津市和平区南营门街道南京路235号河川大厦A座写字楼11D-1831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分支机构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医疗服务【分支机构经营】;餐饮服务【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与公司关系:美年健康间接持有天津美年100%股权,天津美年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天津美年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04,806,041.63	598,507,484.71
负债总额	658,963,466.82	636,385,856.06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4,000,000.00	18,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599,177,080.93	587,729,885.57
净资产	-54,157,425.19	-37,878,371.35
项目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8,509,898.05	312,921,903.77
利润总额	-22,786,257.48	18,526,314.66
净利润	-16,279,053.84	23,997,348.42

4、上海美智门诊部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11月2日

法定代表人:张宇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灵石路697号10幢B区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服务;食品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心理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美年健康间接持有上海美智100%股权,上海美智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上海美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6,244,575.38	188,970,103.83
负债总额	186,109,335.61	175,321,154.6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7,000,000.00	17,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79,748,834.23	167,506,605.19
净资产	10,135,239.77	13,648,949.22
项目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5,808,254.66	143,788,550.30
利润总额	-4,645,671.97	8,976,103.65
净利润	-3,513,709.45	7,193,831.99

5、无锡华康门诊部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8月5日

法定代表人:徐兆荣

注册地址:无锡市新吴区兴昌南路228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美年健康间接持有无锡华康100%股权,无锡华康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无锡华康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3,165,010.72	49,520,782.58
负债总额	35,883,658.15	38,013,238.3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5,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32,844,211.53	34,786,921.50
净资产	7,281,352.57	11,507,544.19
项目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5,213,142.39	39,925,655.57
利润总额	-5,219,136.25	-2,336,693.04
净利润	-4,226,191.62	-1,924,003.77

6、上海美延门诊部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12月19日

法定代表人:俞熔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175号4楼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服务;食品销售;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美年健康间接持有上海美延100%股权,上海美延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上海美延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6,083,896.28	34,546,075.90
负债总额	41,177,524.57	35,479,591.6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0,000,000.00	10,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34,461,473.34	27,843,701.03
净资产	-5,093,628.29	-933,515.77
项目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81,097.32	16,248,911.27
利润总额	-4,162,589.77	-4,657,124.33
净利润	-4,160,112.52	-4,883,218.77

7、上海美东门诊部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年5月4日

法定代表人:俞熔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东方路836、838号东裙房2F、3F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服务;食品经营;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美年健康间接持有上海美东100%股权,上海美东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上海美东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2,000,702.66	59,282,904.47
负债总额	67,966,278.79	58,823,407.8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0,000,000.00	17,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63,064,204.66	52,619,519.68
净资产	-5,965,576.13	459,496.60
项目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5,764,651.78	38,084,804.49
利润总额	-6,423,367.18	-9,453,512.96
净利润	-6,425,072.73	-9,283,334.65

8、上海美阳门诊部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6月25日

法定代表人:尚世英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淞沪路398号5楼501-510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服务;餐饮服务;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美年健康间接持有上海美阳100%股权,上海美阳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上海美阳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9,048,772.64	112,000,342.49
负债总额	129,037,610.01	112,078,396.3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6,900,000.00	17,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03,890,281.16	80,281,127.76
净资产	-9,988,837.37	-78,053.90
项目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958,343.67	36,745,723.07
利润总额	-9,907,306.76	-11,882,925.31
净利润	-9,910,783.47	-11,945,763.00

9、上海美宜门诊部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1月29日

法定代表人:俞熔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宜山路1728号1层西侧及2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餐饮服务;食品经营;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美年健康间接持有上海美宜100%股权,上海美宜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上海美宜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96,501,273.57	83,670,882.87
负债总额	101,884,571.86	82,252,864.7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6,900,000.00	17,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98,435,308.21	77,823,708.82
净资产	-5,383,298.29	1,418,018.14
项目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5,076,159.94	34,983,999.03
利润总额	-6,846,323.97	-9,583,797.71
净利润	-6,801,316.43	-7,350,718.82

10、上海美恒门诊部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9月30日

法定代表人:尚世英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恒丰路638号2、3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服务;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美年健康间接持有上海美恒100%股权,上海美恒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上海美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58,338,795.57	658,000,696.38
负债总额	651,830,219.87	638,058,585.16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46,500,000.00	37,7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558,906,034.36	541,172,720.56
净资产	6,508,575.70	19,942,111.22
项目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9,534,719.69	212,225,478.18
利润总额	-13,912,895.27	-387,843.02
净利润	-12,237,610.64	-4,413,521.76

11、上海美健门诊部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年8月17日

法定代表人:俞熔

注册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哈密路198号102-02室、102-04室、202-01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服务;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子商务(不含增值电信、金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美年健康间接持有上海美健100%股权,上海美健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上海美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7,109,802.70	63,500,821.43
负债总额	64,541,589.63	59,145,776.4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3,500,000.00	13,5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61,171,112.94	54,776,217.10
净资产	2,568,213.07	4,355,044.94
项目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4,210,885.77	25,215,289.76
利润总额	-2,371,165.96	317,224.35
净利润	-1,786,831.87	31,997.55

(二)被反担保方

名称: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

有效期:自2025年02月14日至2026年04月26日

负责人:陈炯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陆家浜路1056号16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50万元

宗旨和业务范围:承担上海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的运营管理,开展政策性融资担保业务,协调处理基金理事会日常事务等职责。

关联关系:公司与融资担保中心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被反担保方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信用等级状况:信用状况良好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与浙江建设签署的《保证合同》

债务人:天津美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都锦江美年大健康维康体检门诊部有限公司/美年大健康产业(集团)成都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债权人:浙江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人: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租金、逾期利息、经济损失赔偿金及债务人因主合同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应付款项以及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保全费、保险费、保全保险费用、评估费、鉴定费、执行费、租赁物处置费、公证费和其它费用。

保证期间: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主合同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届满后三年。

担保金额:所担保的租赁本金分别为人民币肆仟柒佰万元整/人民币叁仟玖佰万元整/人民币叁仟捌佰万元整。

2、公司与宁波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务人:无锡华康门诊部有限公司

债权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保证人: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因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增加而实际超出债权最高本金限额的部分,保证人自愿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因汇率变化而实际超出债权最高本金限额的部分,保证人也自愿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保证期间:(1)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主合同约定债务分笔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2)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3)银行承兑汇票承兑、进口开证、备用信用证和银行保函(担保)等表外业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两年。(4)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商业承兑汇票保贴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两年。(5)保理融资(包括基于核心企业付款承诺的无追保理业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应收账款到期之日起两年。(6)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两年。

担保金额:所担保的债权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伍佰万元整。

3、公司与上海银行签署的《普惠及小企业借款保证合同》

债务人(借款人):上海美东门诊部有限公司/上海美健门诊部有限公司/上海美智门诊部有限公司/上海美宜门诊部有限公司/上海美恒门诊部有限公司/上海美延门诊部有限公司/上海美阳门诊部有限公司

债权人(贷款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

保证人: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债权人在本合同所指主合同项下所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借款本金、利息(含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主合同项下应缴未缴的保证金和实现债权或担保物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律师、保全、保险、鉴定、评估、登记、过户、翻译、鉴证、公证费等)。

保证期间:(1)自本合同所述借款人履行债务的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2)若本合同所述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为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3)因借款人违约,贷款人提前收回贷款时,保证期间相应提前。

其他重要条款:本合同担保的主债权如发生违约,在共同保证人融资担保中心先行代偿后,融资担保中心有权向本保证人全额追偿;本保证人若在融资担保中心前先行代偿,自愿放弃向共同保证人融资担保中心追偿。

担保金额:所担保的借款本金分别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人民币壹仟万元整/人民币壹仟万元整/人民币玖佰万元整/人民币玖佰万元整/人民币玖佰万元整/人民币玖佰万元整。

4、公司向融资担保中心签署的《不可撤销信用反担保函》

债务人:上海美东门诊部有限公司/上海美健门诊部有限公司/上海美智门诊部有限公司/上海美宜门诊部有限公司/上海美恒门诊部有限公司/上海美延门诊部有限公司/上海美阳门诊部有限公司

贵中心: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

反担保保证人(我方):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委托担保承诺书》中约定的债务人应向贵中心支付的全部款项,包括:贵中心因履行保证责任支付的全部款项、自付款之日起的利息(利率为每日万分之二点一)等费用。我方承诺如债务人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委托担保承诺书》中约定的对贵中心负有的义务和责任,我方保证无条件立即向贵中心支付债务人应付款项。

保证期间:自贵中心代偿之日起叁年。

反担保金额:合计为人民币伍仟陆佰壹拾万元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5年5月15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45,273.16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43.64%,其中,公司为子公司累计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50,085.35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31.61%;子公司为子公司累计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85,977.81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10.8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浙江建设签署的《保证合同》(天津美年、锦江美年、成都美年);

2、公司与宁波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无锡华康);

3、公司与上海银行签署的《普惠及小企业借款保证合同》(上海美东、上海美健、上海美智、上海美宜、上海美恒、上海美延、上海美阳);

4、公司向融资担保中心签署的《不可撤销信用反担保函》(上海美东、上海美健、上海美智、上海美宜、上海美恒、上海美延、上海美阳)。

特此公告。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163 证券简称:中闽能源 公告编号:2025-021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福建华兴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兴新兴”)持有公司股份5,325,3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8%。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2015年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华兴新兴系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经营期限即将到期,华兴新兴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5,325,381股。

本次减持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实施,上述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若在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2025年5月16日,公司收到股东华兴新兴《关于减持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华兴新兴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5,325,381股
持股比例	0.28%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5,325,381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20,547,834	64.14%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之规定构成一致行动人
	华兴创投	18,641,243	0.98%	
	铁路投资	16,101,977	0.85%	
	华兴新兴	5,325,381	0.28%	
	合计	1,260,616,435	*100 \# “0.00% ” 66.25%	—

注: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华兴新兴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5,325,381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28%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5,325,381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5,325,381股
减持期间	2025年6月10日~2025年9月9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公司2015年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
拟减持原因	经营期限即将到期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2014年公司申请重大资产重组时,华兴新兴承诺:本企业以持有的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认购的公司新发行的股份,自该等股份于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至本企业名下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企业以持有的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认购的公司新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2、2019年公司申请重大资产重组时,华兴新兴承诺:本企业在本次交易完成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包括本企业在本次交易完成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因上市公司派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形成的衍生股份),在本次交易完成后12个月内不转让。本企业将本次交易完成前持有的上市公司的股份转让给本企业的一致行动人及本企业控制的子公司不受前述12个月的限制。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系公司股东华兴新兴的经营期限即将到期。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在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减持主体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2025-035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1-4月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现将本公司2025年1-4月主要经营情况公布如下,供各位投资者参阅。

项 目	数 额	比上年同期增长
新签合同总额(亿元RMB)	15,202	2.8%
一、建筑业务情况		
1. 新签合同额(亿元RMB)	14,247	3.7%
2. 业务分部(亿元RMB)		
房屋建筑	9,153	-4.8%
基础设施	5,053	24.0%
勘察设计	41	-16.5%
3. 地区分部(亿元RMB)		
境内	13,547	4.2%
境外	700	-4.0%
4. 实物量指标(万m2)		
房屋建筑施工面积	146,501	0.8%
房屋建筑新开工面积	9,908	29.7%
房屋建筑竣工面积	4,216	-13.8%

项 目	数 额	比上年同期增长
二、地产业务情况		
1. 合约销售额(亿元RMB)	956	-9.0%
2. 合约销售面积(万m2)	345	-6.8%
3. 期末土地储备(万m2)	7,592	
4. 新购置土地储备(万m2)	240	

注:由于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经营指标和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因此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仅供参考。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5-50
债券代码:127015、127049 债券简称:希望转债、希望转2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完成非公开发行2023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部分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控股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希望集团”)于2023年3月22日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65亿元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可交债”),债券简称“23希望E1”,债券代码“117205.SZ”,发行规模65亿元人民币,本期可交债期限为3年,标的股票为新希望A股股票。

公司于近日收到新希望集团的通知,新希望集团已完成提前购回部分“23希望E1”的工作。

新希望集团于2025年4月30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了关于“23希望E1”的购回实施公告,购回申报期为2025年5月6日至2025年5月8日。购回申报期结束以后,新希望集团收到购回有效申报的债券合计为190,000.00张。新希望集团于2025年5月15日兑付了“23希望E1”全部购回有效申报的债券票面金额合计19,000,000.00元及其利息。本次购回后,“23希望E1”剩余债券票面金额为5,755,500,000.00元,新希望集团将按照原有约定进行兑付。

后续新希望集团将及时注销购回的债券并和“23希望E1”受托管理人一起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解除“新希望-德邦证券-23希望E1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中对应数量的公司股份的担保及信托登记手续。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新希望集团“23希望E1”的相关事宜,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5-089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住所变更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步长健康产业(浙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长健康产业(浙江)”)因经营管理之需要,拟对其住所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2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住所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近日,步长健康产业(浙江)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宁波市北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步长健康产业(浙江)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法定代表人:席冲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21年11月11日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街道七星路88号1幢501室B372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母婴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保健用品(非食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成人情趣用品销售(不含药品、医疗器械);会议及展览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000895 证券简称:双汇发展 公告编号:2025-18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河南辖区上市公司2025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5年5月22日(星期四)15:25-16:55参加在全景网举办的河南辖区上市公司2025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公司出席本次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人员有:常务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刘松涛先生、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张立文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605090 证券简称: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5-040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5年江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江西省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2025年江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公司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5年5月21日(周三)15:30至17:00。

届时,公司董事、总经理吉艳女士,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杨影霞女士,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黄博先生将通过网络交流形式,就公司清洁能源、能源服务、特种气体业务发展情况与未来战略规划,以及2024年度业绩、公司治理、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002926 证券简称:华西证券 公告编号:2025-020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4年10月10日发行了2024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为人民币20亿元,起息日为2024年10月11日,票面利率为2.29%,发行期限为216天,兑付日为2025年5月15日(详见2025年5月8日登载于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

2025年5月15日,本公司兑付了该期短期融资券本息共计人民币2,027,103,561.64元。

特此公告。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003000 证券简称:劲仔食品 公告编号:2025-037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审议通过选举林锐新(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林锐新先生具备相关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

林锐新先生任职资格合法,聘任程序合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中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16日

职工董事简历:

林锐新,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2013年至2016年就职于湖南日报报业集团任记者;2016年至2017年就职于湖南腾湘科技有限公司任记者;2017年至2018年就职于深圳前海华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媒介主管;2018年至2020年就职于长沙远大住宅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品推经理;2020年加入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职工董事、高级公共事务经理。